

王开林 著

# 高僧

由志士而名士，再到居士（高僧），表面看是他  
家、为社会倾其所有。奉献了毕生精力和全部才  
实百念俱灰，一事无成。

王开林 著

# 高僧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高僧/王开林著. —上海:复旦大学出版社, 2013. 8  
(微阅读大系·王开林晚清民国人物系列 2)  
ISBN 978-7-309-09839-6

I. 高… II. 王… III. 僧侣-人物研究-中国-近现代 IV. B949.9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151085 号

ISBN 978-7-309-09839-6



9 787309 098396 >

高僧

王开林 著

责任编辑/李又顺

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

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:200433

网址:fupnet@ fudanpress. com http://www. fudanpress. com

门市零售:86-21-65642857 团体订购:86-21-65118853

外埠邮购:86-21-65109143

山东鸿杰印务集团

开本 850 × 1168 1/32 印张 6.375 字数 101 千

2013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4 100

ISBN 978-7-309-09839-6/B · 474

定价: 20.00 元

---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发行部调换。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---

## 目录

**自序** 百念成灰 一事无成 / 1

**何绍基** 晚清首屈一指的书法家 / 5

**王闿运** 能让曾国藩彻夜失眠的人 / 23

**易顺鼎** 中国近代最善哭的大诗人 / 63

**叶德辉** 恶之花 / 97

**八指头陀** 以苦行和苦吟著称的高僧 / 127

**弘一法师** 悲欣交集 / 149

**曼珠上人** “兵火头陀”风流情圣 / 175

## 百念成灰 一事无成（自序）

在中国，“名士风流”这四个字似乎满含褒赞的意思，其实未必尽然。

清代著名朴学家段玉裁对外孙龚自珍寄予厚望，谆谆告诫道：“努力为名儒，为名臣，勿愿为名士。”很显然，在段玉裁看来，龚自珍做名儒和名臣要优于做名士，因为名儒被读书人敬若神明，名臣被皇帝爷倚为心腹，都有好果子吃。名士衣褐怀宝，张扬性情，炫耀才智，常在醇酒美人之间周旋，快活固然快活，但会招忌惹祸。最能说明问题的是名臣斥责名士。清末大诗人易顺鼎在广西龙州署理道台三个月，因为极力反对“裁绿营，停边饷”触怒两广总督岑春煊，被后者定性为“荒唐”，斥骂为“名士画饼”（讽刺他只是画饼样的

名士，于国无用），痛加参劾。生成的眉毛长成的痣，性格决定命运，易顺鼎更乐意做不拘形迹的名士。他们在“恣肆”二字上可谓下足了工夫，想笑就笑，想哭就哭，感于风月，情及倡优，放浪形骸，自足快意。名士若走向极端，就会披猖无忌，言人之不敢言，行人之不敢行，蹈于绝境而不旋踵。叶德辉在长沙做街霸，养小白脸，包娼包赌，辱骂维新人士皮锡瑞、熊希龄和革命家黄兴，甚至写对联詈骂农会会员是“一班杂种”和“六畜成群”，一系列“高难度动作”直接断送了他的老命。

名士乐得高蹈远举，他们傲岸狷洁，与权贵打交道，词气亦不肯屈折半分。“不义而富且贵，于我如浮云”，他们念此口诀，严守底线。何绍基书法超妙，人格高尚，终生追求不俗之境。他说：“所谓俗者，非必庸恶陋劣之甚也；同流合污，胸无是非，或逐时好，或傍古人，是之谓俗。直起直落，独往独来，有感则通，见义则赴，是谓不俗。”何绍基心口如一，心手如一，书法作品遂被时人和后人视为通国之宝和连城之璧。王闿运与曾国藩、左宗棠交往，尽管礼貌端端，但始终无一言谀之，无一颜媚之。他出于大义，在书信中还责备过这两位当朝大佬一个是“收人材不求人材”，另一个是“用人材不求人材”，而他身居下贱，“不与世事，性懒求进，

力不能推荐豪杰，以此知天下之必不治也”。王闿运受命（当然笑纳了丰厚的润笔费）著《湘军志》，却不肯为豪强之辈隐恶遮丑，最终闹到毁版的程度，几乎尝到湘军老将们恶狠狠的拳头。由此可见，王闿运既有名士之气，亦有史家之风。迄至耄耋高龄，他被弟子杨度哄到北京，出掌国史馆，袁世凯意欲称帝，想要仰仗于国内耆宿。王翁到了京城，一看袁世凯成色太差，野心太大，立刻挂印南归，才保晚节。王闿运学问好，诗文不赖，平生交游遍天下，《湘绮楼日记》中笑料奇多，他抄书给出嫁的女儿填奁，最是可爱。

近代以来，名士多于过江之鲫，高僧从名士中化脱而出者亦不乏其人。弘一法师（李叔同）、曼殊上人（苏曼殊）和八指头陀（释敬安）颇为世人所称道。未出家前，李叔同是百分之百的名士，“二十文章惊海内”，绝不是王婆卖瓜，北里名妓为之倾心，南都才子与之结社。一旦禅心开悟，即尽弃人间浮名虚誉，虔诚剃度，皈依三宝，文艺名士终成律宗高僧，这个转身极为华丽。苏曼殊身世飘零，少年出家，在出世与入世之间彷徨未定，他爱国可以舍命，爱美人爱美食同样可以舍命，这位“兵火头陀”“革命和尚”实则是一位孩子气十足的名士，他自称“天下第一伤心词客”，伤心是因为他在爱情的神庙里找不到自己的位置，愿望无法实现，

心魔难以降服。八指头陀是苦修苦行的高僧，为了奉佛，他在佛像前的长明灯上烧断两根手指，但他最令人称道的却是诗歌。一个大字不识一箩的放牛娃，到了庙里，数年间即成为著名诗僧，与王闿运、杨度、易顺鼎这些大名家唱和，其白梅诗堪称近代诗坛一绝。“诗心一明月，埋骨万梅花”，八指头陀的诗就是佛法，他的佛法就是诗，诗禅一味，很可能这是天意成全。

20世纪20年代末，杨杏佛在上海中国公学演讲，将中国近代知识分子的角色演变归纳为“三士论”：年轻时，心忧天下，是志士；壮年时，有了声誉地位，是名士；到了晚年，吃斋念佛，是居士。表面看去，他们为国家为社会倾其所有，奉献了毕生精力和全部才华，其实百念俱废，一事无成。“英雄到老终归佛，名将还山不言兵”，这副联语不仅变成了某些大人物的遮羞布，而且变成了他们的免战牌，将它堂而皇之地挂在家门口，众人就得朝它焚香叩头，赞叹之不足则艳羨之，艳羨之不足则膜拜之。要知道，在龙钟古国里，集志士、名士、居士于一身的高寿老翁必定被尊崇为“国宝”和“人瑞”。

名士高僧，参差多态，未可一概而论。但也有其共同点：名士的成色越足，则底气越足；高僧的天机越深，则道行越深。这个结论大致是不会错的。

何绍基

晚清首屈一指的书法家

艺术，唯有真正的艺术，才是生命的不死药。

庄子在《逍遙游》中说：“风之积也不厚，则其负大翼也无力。”何绍基（1799—1873）充盈的底气由多方面合成：他出身于书礼簪纓门第，父亲何凌汉早年孤寒，发愤求学，晚上点不起灯烛，便用松枝照明。嘉庆十年（1805），何凌汉参加殿试，被钦点为一甲第三名（俗称探花），此后官运亨通，以户部尚书致仕，予谥文安。何凌汉为人严谨有度，不欹（qī，倾斜）坐，不疾行，独步必敛容，恒将周敦颐、程颐、程颢、张载、朱熹的画像悬挂于斋壁，早晚馨香礼拜。如果何凌汉只会做官，只讲理学，就不值得我浪费笔墨了，他还是一位名重海内的书法家，这给何绍基提供的正能量太大了。一个艺术家有深厚的家学渊源，往往更容易成大器。年轻时，何绍基得到学界名流、政界要人程恩泽和阮元的青眼赏识，被誉为“无双国士”。他遍交天下英才，与林则徐论书，与龚自珍酬唱，与魏源评议国是，与邓显鹤砥砺志节，与曾国藩切磋学问，与左宗棠、胡林翼鸿雁往还，师友的成

色如此之高，精神境界又怎会落于下乘？先天资质上佳，后天精勤不辍，何绍基命中注定要取得常人难以企及的艺术成就。你夸他才华横溢，学识丰赡，保准不差毫厘。他还欠缺什么？我真想不出他还欠缺什么。也许，他还欠缺一点运气。

何绍基是贵介公子，却并非纨绔子弟，他要跻身士大夫行列，摆明了有三条路可行：一是学而优则仕；二是捐钱买个功名；三是耐着性子、厚着脸皮等着荫封（在专制社会里，高干子弟特有的好处，尊亲死后，子弟好赖可以弄个官儿当）。比较而言，走第一条路够险，走第二条路够俗，走第三条路够浑。何绍基自尊自强，让他挑选，他也只可能挑选科举入仕这条最险最黑的路，可说是高空走钢丝，黄昏过独木桥。何绍基十八岁初进闱场（科举时代考场），他的诗够好，书法够棒，八股文却总有点不着调。道光二年（1822），何绍基第二次落第，因为与好友魏源同病相怜，他作了一首七绝《柬魏默深》，以抒发内心的怅惘之情：

蕙抱兰怀只自怜，美人遥在碧云边。

东风不救红颜老，恐误青春又一年。

魏默深即大思想家魏源，他在科举的泥泞路上滑跌的时

间特别长，直到五十二岁才考中进士，难怪他忍不住要在致湘中名士邓显鹤的书信中自我调侃，说什么“中年老女，重作新妇”。

据刘禹生《世载堂杂忆》所记，何绍基早年放荡不羁，并非标准的读书种子。二十四岁那年，他与父亲何凌汉一同入京，路途乘舟，多有闲暇。于是何凌汉兴致勃勃，用四书五经的内容考试何绍基。没想到何绍基平日学业荒歉，此时疲于招架，破绽百出。何凌汉怒不可遏，额上青筋突暴，捋袖挥掌，接连打了何绍基二十个耳光，将他驱逐上岸，对着他的背影吼道：“不可使京中人知我有此子，以为吾羞！”何绍基回家后，洗心革面，闭关苦读，终成一代奇士。这个故事与苏东坡的父亲苏老泉（苏洵）二十七岁才用功读书如出一辙，但额外的二十个耳光和一声棒喝则是精彩好料，确实鞭策更狠，回味更足。

直挨到三十七岁，何绍基方才铁树开花——中了解元（乡试第一名）。这回得意，他真有点忘乎所以了。在《杂书绝句》一诗中泄露出真性情：

为近重阳苦忆家，安排鳌盏是生涯。

清风大月秋无价，买得维姬当菊花。

有年轻的美人相伴左右，那年的重阳节肯定是他一生中过得最快意的重阳节。虽说是“苦忆家”，想必也不会像“独在异乡为异客，每逢佳节倍思亲”的盛唐诗人王维那样神思惆怅，念叨着“遥知兄弟登高处，遍插茱萸少一人”。

考场如赌场，撞上大运，成为赢家，没有不开心的。何绍基中了解元，再联捷中进士（殿试二甲第十一名），他夜夜梦里都该欢笑三声。蹉跎了整整十九年，四度名落孙山，四度去意徊徨，这次总算是渡过了苦海，登上了码头。

四十而不惑，何绍基得授翰林院编修一职，前程似锦。此后，他的步调相当稳健：四十一岁出任福建乡试副考官，四十六岁出任贵州乡试副考官，五十一岁出任广东乡试副考官。在清朝，京官赴各省典试，好处（且不算收取大笔礼金）至少有两个方面：一是可以做房师，门生弟子满天下，既树艺了人才，又拓展了人脉，培植了一股潜在的政治势力；二是可以借此机会游历名山大川，开阔眼界，涵养精神。可资佐证的是，何绍基出任考官的年份，他的诗兴更浓，诗量也更丰，像他那样有艺术情怀而又热爱大自然的诗人，只要“赊”得青山秀水，笔下就会有百倍的神韵。

十余年清贵翰林、史官当下来，何绍基考绩良好，官声清白。于是，朝廷决定任命他为四川学政，将他放到基层去

锻炼一番，只要他在三年任期内不捅娄子，日后升迁就不愁没有阶梯。咸丰元年（1852）八月，咸丰皇帝先在圆明园后在乾清宫两次召见何绍基，不仅垂询了他的家世，而且交流了经、史、书法和文字学方面的意见，还询问了湖南被太平军攻破后的种种情形。谈话的时间不短，气氛也很融洽。想必那位素以苛察为能的皇帝对这位即将外任的翰林编修评分不低。

何绍基入仕多年，一直身居清贵闲散之地，对官场厚黑学领悟不深，对那套尔虞我诈、互相倾轧的官场作风缺乏真切的体验。他秉性耿直，行事规矩，方正有余，圆通不足，因此在处世待人方面远不如其父何凌汉那样长于应对，达于机变。他一心一意要为地方办实事，愿望好，热情高，但难免操之过急，整顿考场，平反冤狱，劾罢贪官，必然会惹恼某些权贵，得罪某些要员。于是，身边掣肘的有之，脚下使绊子的有之，背后放冷箭的也有之。他越想有所建树，就越觉得孤立无援，越感到苦闷难消，倒是那些只做官不做事的人乐得逍遥，非常滋润。他对这种弊政实在忍无可忍了，于是剀切上书，缕陈时务十二事。咸丰皇帝生性阴沉，颇有点神经质，哪里听得进逆耳的忠谏？他即位以来，太平军在南方闹腾得开了锅，祖宗传下来的江山社稷都快缩水一半了。

乌鸦天天叫，坏消息天天揪耳朵，他的心情能好吗？眼下，他披阅完四川学政何绍基呈上的这本专门挑刺的奏折，自然气不打一处来。龙颜震怒了，何绍基的仕途也就亮起了红灯，他终于为自己的“肆意妄言”付出了高昂的代价。

“锦城虽云乐，不如早还家”，性情洒脱不羁的李白尚且在《蜀道难》中发此感叹。以何绍基此时的心境，他就更有理由高唱陶渊明的《归去来兮辞》了。成都士民尊崇他的人品学问，苦苦挽留，打算集资创建草堂书院，聘请他主讲其中。诚意可感，何绍基仍然婉言谢绝，他想早一点离开这片伤心之地。他总算看清，官场的腐败已难有整肃的可能，昏愚的朝政还将继续跳水，万方多难的局面只会更加恶化。深夜扪心，他反复自问：一介儒生，读圣贤书，所为何事？进则兼济天下，可是眼前进无可进，进一步断崖千尺；退则独善其身，所幸脚下退犹可退，退一步海阔天空。昔年，何绍基“将身货与帝王家”，如今，他决意将它赎回。只可惜他在家乡道州（今湖南道县）精心营建的东洲草堂已毁于洪杨兵火，就算他想“白发渔樵江渚上”，也已是好梦难圆。

江西诗派的祖师爷黄庭坚论诗时曾说：“临大节而不可夺谓之不俗。”是真诗人，是真名士，必然是不俗的性情中人。对于“俗”与“不俗”，何绍基在《使黔草自叙》中另有睿

智高明的发挥：

所谓俗者，非必庸恶陋劣之甚也；同流合污，胸无是非，或逐时好，或傍古人，是之谓俗。直起直落，独往独来，有感则通，见义则赴，是谓不俗。

这既是论诗，也是论人。何绍基最喜欢的生活方式是“凉宵命酒，伏案围棋，明窗小楷，击节高歌”，他生性洒脱不羁，胸次旷达浑穆。闲暇时节，与客人聊天，他谈锋极健，侃侃穷日夜。然而，若非他心悦诚服，即算是著名的公卿贵胄，他也不肯随便推许，比如他对包世臣汲汲于功名的人品和好为大言的学问就嗤之以鼻。至于才艺出类拔萃之士，他总是青眼相加，乐意与他们痛饮白酒，一醉方休。他喜爱宋诗，欣赏苏东坡、黄庭坚，更胜过欣赏李白、杜甫，因为苏、黄“胸有积轴气味（即书卷气）”，作品洋洋如海波奔注，能“摆脱窠臼，直透心光”，蕴含奇趣和闲情。何绍基终生恪遵黄庭坚反讪谤的诗教，“一切豪诞语、牢骚语、绮艳语、疵贬语，皆所不喜，亦不敢也”，如此敦厚温柔，其诗中自然就没有了“高音部”，没有了“酒精”，没有了“毒药”，一味的清新素雅，表现自然精神和艺术情怀，喜欢白居易的人大抵是